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0年7月31日上午在厦门市海沧新阳工业区公司五层会议室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7月24日以通讯方式发出，并获全体董事确认。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江斌主持。公司董事会成员应到九人，实到九人，公司监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Doctor's Best 为 VitaBest Nutrition 租赁合同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经营发展需要，同意公司美国控股子公司 Doctor's Best Inc.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VitaBest Nutrition, Inc.与 DYER BUSINESS PARK, LLC 签署的租赁合同提供担保。担保金额 12,404,692.35 美元，担保期限不超过 125 个月，自租赁担保合同签署之日起至 2031 年 1 月 1 日止。董事会授权 Doctor's Best Inc.管理层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具体内容见公司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第 2020-051 号《关于 Doctor's Best 为 VitaBest Nutrition 租赁合同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议案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之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的议案》

为优化公司业务结构和资源配置，降低管理成本，提高运营效率，同意注销艾贺博香港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艾贺博（上海）营销策划有限公司，注销后

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和盈利水平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对公司 2020 年度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见公司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第 2020-052 号《关于注销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的公告》。

本议案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之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三十一日